

宠物干扰住户正常生活 违法!

近日,市民贺女士致电晚报社区记者反映,她家楼上邻居养了一只大型宠物狗,经常半夜吠叫,影响正常生活,她找对方沟通但对方却不予理睬,希望通过晚报找到解决的办法。

事件回放

贺女士说,母亲因年纪大患有多种老年病,她去年将母亲接到家中一起生活,今年年初楼上邻居王女士搬来时带着一只大型宠物狗,自那以后她经常发现门口的脚垫和门框边上都是狗尿,楼道里也都是狗毛,她便找到王女士讨说法,对方每次都是承诺会看管好自家的宠物狗,但依旧没有改善。上个月开始,王女士家中又养了一只小狗,养狗的房间正好在她母亲居住的卧室上方,每到半夜狗就会发出吠叫,两只狗还会在屋子里跑来跑去,动静很大,一家人经常被惊醒,久久无法入睡,母亲的精神状态也越来越差,她多次找

到王女士沟通,要求其将宠物狗送走并给予相应的精神赔偿,但对方却不予理睬。

双方说法

贺女士认为,作为狗主人王女士应该尽到看管的责任,不是任由宠物狗发出声响,而且楼房内本就不适合养大型犬,如今不仅严重影响他人的生活和身体健康,而且污染公共区域的卫生环境,对方应对宠物狗进行妥善处理,并给相应的精神赔偿。

王女士认为,她在自己家中养宠物狗,并没有妨碍他人的生活,宠物狗只是发出声响并没有伤人,而且宠物狗发出叫声也不是自己能控制的,贺女士无权干涉,提出赔偿更是无理取闹。

律师说法

青海诚嘉律师事务所张律师认为:犬吠属于影响居民安宁权的行为,可以通过诉讼要求侵权人停止侵害、消除影响。根据相关

规定,饲养动物,干扰他人正常生活的,处警告;警告后不改正的,或者放任动物恐吓他人的,处2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

本案中,王女士在楼房中饲养大型犬,且长期发出声音,影响到楼下贺女士的正常生活。而饲养动物干扰小区住户正常生活属于违法行为,饲养动物包括城镇居民饲养的各种宠物,如猫、狗、鸟等。王女士对于其饲养的动物有严加管理的义务,如果管理不善,其饲养的宠物干扰了他人的正常生活的,责任应当由饲养人来承担。若狗的叫声所产生的噪声严重影响贺女士的生命健康权且造成严重后果的,贺女士可以主张精神损害赔偿。

记者 毓洛

社区法官

路面恢复不到位 村道变成烂路

近日,湟中区海子沟乡大有山村的村民致电本报社区记者反映,他们村进行了人饮管网提升改造工程,这是政府为村民办的好事,由于路面恢复不彻底,现如今整个村道变成了烂路,给村民出行造成了不便。

据了解,该项目主要是解决白崖一村、大有山村的饮水水量和水质安全问题,进一步提升农村供水的安全保障水平。

大有山村的村民们说,道路回填过程中,施工单位对开挖的路面只是简单地进行了回填,车辆碾轧后村道破损严重,有的地方变成了坑槽,有的地方出现了空洞现象,往往是雨天一身泥,晴天一身土,给村民出行造成很大不便。

就此,湟中区水利局相关工作人员说,经查,大有山村的入饮管网回填后经过雨水浸泡,管沟存在下沉现象,因施工过程中多家施工单位交叉作业,导致部分硬化路面不能及时恢复,再加上降雨,未及时硬化的路面有冲毁、泥泞现象,硬化路恢复工程中,部分硬化路边缘未安装模板,外沿不齐,导致边缘混凝土松散,达不到设计强度。为此,湟中区水利建设管理中心要求施工单位对下沉管沟进行回填、夯实,建设单位协同施工单位与其他施工队及时协调处理,确保项目顺利施工。对于冲毁路段监理单位督促施工单位重新回填、夯实,并按要求恢复硬化路面。

记者 曙光

民情速递

小区线缆乱如麻 危险又闹心

近日,市民王女士致电晚报社区记者反映,共和路63号院内各种线缆像蜘蛛网一样错综复杂地缠绕在一起,有的悬在半空中,有的耷拉在地面上,一些线缆甚至挡在居民窗户前,不仅影响正常生活,还存在安全隐患。

9月12日,记者来到共和路63号院,一走进院子就看到通道顶部悬挂着一团团的线缆,两栋楼之间各种线缆缠绕在一起,这些线缆没有固定在墙面上,而是悬在半空中,上面还附带着用于固定的角铁,有一部分用布条捆绑着;一号楼一单元一楼居民的窗户外横着数根粗细不一的线缆;二号楼三单元南侧一些线缆从半空下直接垂到地面上,一些则是耷拉在院内停放的一辆电动车上,线头裸露。据观察,这些线缆大多为各运营商的通信线缆。居民王先生说,这些线缆乱如麻,看着就闹心。

小区物业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该院正在进行老旧小区改造,施工单位在做外墙保温时将原先固定在墙面上的一些线缆拆开,监控设备也被损坏,他们发现松散、耷拉的线缆后,不敢轻易整理和固定,只是简单拿绳子扎了起来。他们已将该情况反映给了为民社区。

就此,为民社区工作人员说,他们已联系施工单位,督促其尽快处理遗留问题,但施工单位因还有其他项目未完工,至今都没有处理。

随后,记者联系到城东区城乡建设局,工作人员说,接到反映后他们已前往现场查看并了解情况,目前损坏的监控设备已维修好,施工单位会在一周内将松动、掉落的线缆进行整理和固定,及时消除隐患。

记者 毓洛

小巷扫描

摩托车汽油没了 原是4个熊孩子作祟

9月11日,城东区建安小区的一位居民致电本报社区记者反映,近段时间他发现摩托车里加满的汽油没用多久就没了,这一奇怪的现象出现了好多次,经过调取小区监控视频时才发现这是4个熊孩子所为。

这位居民说,从小区调取的监控显示:偷油的总共有4个孩子,年龄在十四五岁左右,只见他们拧开摩托车的加油箱盖以后,将一根细管的一头插入油箱,另一头插入空的饮料瓶中进行抽油,汽油洒了一地,这种行为很危险,一旦掉个烟头或者遇上火星,后果很严重,为了尽快找到孩子们的监护人,他将监控视频和截取的照片发到业主群里,让业主们认领自己的孩子,结果视频发出去好几天了,一直没有人承认,无奈之下,他求助晚报热线。

9月12日,建安小区业主委员会主任告诉记者,经过业主委员会成员仔细辨认,小区里没有见过这几个孩子,大家一致确认是外面来的,不在本小区居住。

八一路派出所负责人告诉记者,作为家长应该加强对孩子的监护和教育,一旦被查明,家长应该赔偿受害群众的经济损失,此案目前正在调查当中。

就此,省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认为,根据有关规定,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造成他人损害的,由监护人承担侵权责任,父母作为未成年子女的监护人,应该尽到监护义务,否则需承担相应的责任。父母作为未成年孩子的监护人,如果不采取合理的监督和管理手段,导致意外发生,应该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记者 曙光

一周视听



为推进精准反诈宣传工作,近日,南川西路街道福祿巷北社区联合派出所对元树花园进行了入户宣传,与群众面对面沟通交流,宣传普及防电信诈骗知识。并为社区居民下载安装国家反诈App,避免财产损失。 一竹摄

《没有雨水管 雨水顺墙流进家》一文追踪 一楼商户称依然存在后患

2022年7月7日,晚报刊登了《没有雨水管 雨水顺墙流进家》一文,报道了花园南街棚户区2016年改造后留下的后患:10号家属院8个单元没有安装雨水管,一到下雨天楼顶的雨水就会顺着外墙流进居民家中,报道中市工程质量监督站城中分站相关负责人承诺,他们将在2022年7月底派施工人员进行现场解决漏水问题。今年7月份相关部门将家属院顶楼重新做了防水,但是近日家属院一楼商户致电晚报热线记者说,因为没有安装外置的雨水管,依然存在后患。

9月10日,记者再次来到花园南街10号家属院,1号楼4单元4楼、3楼的住户说,顶楼做了防水后雨天阳台进水的现象已经

不存在了。随后记者来到商户马先生的商铺门前,马先生说,因为没有雨水管,雨水顺着房檐直接流到门头上方顺着门头往下流,门头下方被雨水浸泡已开裂变形。

就此,城中区建设局项目办相关负责人表示,该家属院建成时就没有设计安装雨水管。他们之前也接到了居民的反映,经多次勘查后,今年7月份已经为家属院的3栋楼重新做了防水,解决了顶楼居民家中漏水的问题。下一步,会通知一楼商户们将门头上方重新密封,减少雨水的冲刷。

记者 恽臻

热线追踪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解读



爱国 民族精神的核心

爱国是民族精神的核心,它建立起公民与祖国最牢固的情感纽带。“谁不属于自己的祖国,那么他就不属于人类。”中华民族有着深厚的爱国主义传统,对祖国的忠诚和热爱,是每一个公民的起码道德,也是中华民族最深沉的文化基因。我们倡导的爱国,就是把个人价值

的实现同推动国家的繁荣发展对接,把人生意义的提升同增进最广大人民的福祉相连,不断加深对祖国悠久历史、灿烂文化的认同,不断增强中国人的骨气和底气;就是让个人梦想与国家梦想紧密结合,把我们的国家建设好,把我们的民族发展好。